

证券代码：873577

证券简称：菲尔特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1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328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5月14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潘海宏董事长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潘海宏为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选举潘海宏为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孙鹏为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董事长提名，拟聘任孙鹏为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聘任李秀波、阳清、张国朋、郭亮为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拟聘任李秀波为董事会秘书，拟聘任丁婧为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2日